

中共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委员会(通知)

沪交医委发〔2019〕7号

关于倪君文、陈海燕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各单位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院本部机关各部、处(室)、下属部门：

经民主推荐、考察、公示，医学院党委常委会讨论决定：

倪君文同志任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纪委专职副书记（副处级，试岗一年）；

免去陈海燕同志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纪委专职副书记职务。

中共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委员会

2019年2月26日

抄送：上海交通大学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党委办公室

2019 年 3 月 7 日印发